

冷月孤魂 上 司馬飛龍

24750  
26  
上

藝出版社

# 冷月孤魂

上

春風文藝出版社



責任編輯：黃錦莉

封面設計：戈 陽

●书号：ISBN7—5313—0883—5/I·806

●定价：9.96元(上、下)



冷月孤魂 下

司馬飛龍



出版社

# 冷月孤魂

下

春風文藝出版



責任編輯：黃錦莉

封面設計：戈 陽

●書號：ISBN7—5313—0883—5/I · 806

●定价：9.96元(上、下)



# 冷月孤魂

(上)

司马飞龙 著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一九九三年元月

1247.58  
26:2

145-23

# 冷月孤魂

(下)

司马飞龙 著

春风文艺出版社  
一九九三年元月

(辽)新登字3号

冷月孤魂

Lenyue Guhun

司马飞龙 著

---

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

(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108号 邮政编码110001)

湖北省新华书店发行

长沙市银都教育印刷厂印刷

字数: 435,000 开本: 787×1092 1/32 印张: 21 插页: 2

1993年1月第1版

1993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15,000

---

责任编辑: 黄锦莉

封面设计: 戈阳

责任校对: 何茗

---

ISBN7-5313-0883-5/L·806

定 价: 9.96 元

# 第一章

逐胜归来雨未晴，楼前风重草烟轻。谷莺语软花边过，水调声长醉里听。款举金觥劝，谁是当筵最有情。

这首五代南唐词人冯延巳的《抛球乐》，当年题于惠州西城的栖凤楼。

栖凤楼原为南唐中主游幸江洲建立纳嫔妃的地方。如今，“栖凤楼”一名虽存，楼却早已成了一座酒楼。

虽然如此，栖凤楼的名气在粤东仍是首屈一指。

酒楼高二层，一式唐代装潢。

楼阁，红砖琉璃瓦，斗角飞檐，气势磅礴。楼台，雕龙琢凤，栩栩如生，巧夺天工。

碧绿的琉璃瓦上，飘着一面黄色的三角绣旗，金线缀成的“酒”字，炫目耀眼。

大门口，一幅殷色的横匾上，有苏东坡亲笔书写的洒脱狂放的四个大字“岭南第一”。

据说横匾上原有六个字：“岭南第一酒家”，但新买下这栋酒楼的卢胜老板，将横匾上的“酒家”二字去掉，只剩了“岭南第一”四个字。

去掉了“酒家”二字，“岭南第一”的含意，就变得模糊

了。

酒菜第一？

买卖第一？

信用第一？

还是武功第一？

不得而知。栖凤楼的卢胜老板是位极其神秘的人物。

今日是栖凤楼重新装修后开业的第一天，酒楼格外热闹，来的客人特别多，客人大都是些粤东巨商和武林中有名气的人物。所有客人手中都有一张栖凤楼的烫金边大红请帖。

装饰雅致的酒楼里高朋满座。奇怪的是，听不到吵吵嚷嚷的猜令划拳声。整个宽大的楼厅居然静寂可怖。

所有宾客的眼睛，都望着东隅楼栏酒桌旁的一位英俊书生。

这书生是楼厅客人中，唯一没有栖凤楼大红请帖的人。

他，二十三四的模样，面目清秀，两道斜挑入鬓的剑眉，一双晶亮闪烁的俊目，身上虽然穿着一件破旧衣裳，仍显得丰采俊秀，倜傥英伟，尤其是那脸上一副凝重沉思的神态，更显得格外的孤高和冷傲。

楼上的宾客都是些见过大世面的人，哪种人物没有见过？他们当然不会为这书生的面貌而吃惊。真正使他们吃惊、引起他们注意的是搁置在书生面前的一把折扇。

一把普通的陈旧了的白绸布折扇，展开的扇面上是一幅牡丹的富贵图。

扇不出奇，扇面的牡丹图案也不出奇。但是，既然大家都注视着它，它一定就有出奇之处。

不错，出奇的就是扇面上的那个印鉴，一个印成一朵牡丹形状的“朱正奇”三个大字的印鉴。

这是江湖有名的“百花帮”帮主“牡丹神王”朱正奇的印鉴。

朱正奇正是这栖凤楼原来的主人。

卢胜刚刚在一个月前，邀请黑白两道十八位高手，在葬花坡杀了朱正奇，夺了这座栖凤楼！

书生在栖凤楼重新开业之日，执“牡丹神王”的牡丹扇前来，且亮扇于桌上，显然是不怀好意。

来者不善，善者不来！

书生亮扇必为寻仇，不是要杀人，便是要砸店！

楼厅的宾客绝大多数都是卢胜的至交，或是卢胜请来捧场的朋友，大都互相认识，环目四顾，看不到一个书生的手下。

楼厅内外高手如林，光是那在葬花坡杀死“牡丹神王”的十八位高手，就定能叫书生直着进来，横着出去。

“牡丹神王”的功夫在江湖上已是超一流的高手，书生的武功再强，也决强不过“牡丹神王”。这书生在百余名武林高手面前，居然敢一人亮扇挑战，真好大的胆儿！

书生端坐着，右手五指轻按着桌上的扇柄，眼光却透过楼栏，俯视着街心，那模样象是在欣赏街景，根本没把楼厅里的人放在眼里。

已发出挑战，又对对手不予理睬和防范，显然是对对手的一种蔑视。只有两种人才敢有这种表现。一种是武功高不可测，已入神化，有绝对把握战胜楼厅百余名武士的高手。一

种是已失去了理智和思维能力的疯子。

书生属于哪一种人？从他的年纪和神态上看，两种人他都不是。

书生究竟是谁？来此栖凤楼作甚？

书生真为“牡丹神王”寻仇而来？他能胜得了楼厅百余名高手？

所有的人都在想这个问题，神经紧张已极。不管怎么说，敢携带“牡丹神王”信物来独闯“栖凤楼”的人，决不是个平庸之辈。

不觉之间，厅内宾客的手都悄然按住了腰间的兵器。天知道这书生会把谁当作第一个攻击的目标？

此刻，书生仍然望着楼外，眼光已由地面转向了天空。一个血红的日头悬在天空，空中一道条状的红云横亘苍穹，象一道血的洪流……

血光，一种不祥之兆！

血光现，人死遍。爹爹说过，二十二年前，也就是康熙四十二年，这血光现过一次，当年，大罗山一千多名抗清壮士被剿杀，大罗山山庄的村民也被杀的杀逃的逃，连一个人种都没剩下。鲜血染红了山泉，血腥在山里弥漫了一年还没有消失。

眼下这血光，是来自上天的可怕的预言，他这次出山肩负的重任恐怕难以完成，天空那虚幻的血光，将会被武林志士的鲜血所替代，江湖上又要血流成河了。

牡丹折扇亮出多时，不见“牡丹神王”露面，已证实了天空血光的不祥之兆。

书生就是“逍遙客”沈吟龙。

沈吟龙来栖凤楼并非寻仇雪恨，他只是找人，找“牡丹神王”朱正奇。

爹爹死前托咐他重任，交给他这把折扇，要他来惠州找朱正奇。朱正奇是爹爹的几个值得信任的朋友之一。

爹爹已经死了，事情本来就变得很糟，现在朱正奇不肯露面，必定是凶多吉少，周围又是一片充满着敌意的眼光，还有那天空不祥的血光……

沈吟龙自称逍遙客，其实他一点也不逍遙，肩上担负的重任和萦绕在胸中的种种心思，几乎使他窒息！

他英俊的面孔扭曲着，凝重的脸色变得异样的阴沉。

沈吟龙的神态使周围的人感到了一种无声的沉重的压力。

老板卢胜正在楼厅内房，隔着门帘承受着这种无声的压力。

他四方形的脸上，纵横交错的肌肉拉起了一道道深痕，脸色由红转白，由白转红，一连变幻了数次。

他猜不透沈吟龙的身份，猜不透沈吟龙来此的目的，但他却意识到沈吟龙是个极其危险、极其可怕的敌人。

说不出什么道理，讲不清什么理由，但他确信他这种感觉是正确的。

他浓浓的眉毛抖动了一下，迅即作出了决定，杀了这个书生！

卢胜做事除了心狠手辣之外，还有一个特点，那就是果断，从不拖泥带水。

卢胜举起左手，做了个无声的动作。

酒楼总管钱有才象是从地板里冒出来的，悄然出现在卢胜面前。

此人生得獐头鼠目，满脸狡诈之色，一双蜥蜴般的眼睛闪着冥冥幽光。

卢胜嘴唇贴在钱有才的耳根上，左手往下一切，冷冷地道：“做了那小子！”

“是。”应诺声仿佛不是来自钱有才的喉咙，而是来自幽深的坟墓。

“用药，慢性毒药！”卢胜从牙缝中发出了杀人的具体命令。

今日是栖凤楼开业的日子，各道上的朋友来得不少，卢胜不愿砸了场面，因此不想让沈吟龙死在酒楼内，再者，慢性毒药虽然发作较慢，却同样能置人于死地，而又不易被对方发觉，所以他决定用慢性毒药来对付沈吟龙。

卢胜在江湖上能混得今天这样的场面，工于心计是他成功的原因之一。

“明白了，老板。”钱有才垂着手，幽灵般退出了房间。

卢胜脸上绽出一丝阴险的冷笑。

钱有才是使毒的高手。他原是天下第一毒家唐门弟子，因违背门规受到师父惩罚，一怒之下，他竟一副毒剂毒倒师父，盗得唐门“百毒秘笈”逃之夭夭。他改名换姓，浪迹江湖十余年，去年才经人推荐投靠在卢胜门下。

钱有才精通百毒，又有唐门下毒绝技，他一出手，那书生便是死定了！

楼厅内。沈吟龙松开按住扇柄的五指，微微欠起身子，既然“牡丹神王”朱正奇不在酒楼，他便决定离开。

他已看出周围诡谲的气氛和暗隐的杀气，意识到这是一块是非之地，眼下的情况对他来说——是非之地不可久留！

此时，钱有才托着一只桃花木盘来到酒桌旁：“客官，酒来了。”

“哦，不，不用……”沈吟龙突然顿住话音，眼光盯在钱有才手中的酒壶上。

一只莲子式的毒铜酒壶，壶身上印着“牡丹神王”朱正奇的牡丹形印鉴。

沈吟龙禁不住心中一阵狂跳，“牡丹神王”终于露面了！

钱有才将酒壶放到桌上，五指在壶把上轻轻一弹，酒壶滴溜溜地转了三个圈，沿着桌面滑到沈吟龙面前停住，壶嘴正对着桌上的小酒杯。

沈吟龙落下欠起的身子，伸手将牡丹扇折叠起来，横搁在酒壶前。

钱有才抓起酒壶给沈吟龙斟上一杯酒，然后放下酒壶把牡丹扇收入桃花木盘中，弓身退下。

联络上了，终于联络上了！沈吟龙长长地吁了口气，肩上的担子猝然间觉得轻了许多。

他虽然不止一次地听爹爹提起过“牡丹神王”，但从没有见过“牡丹神王”，爹爹只是在托咐重任时，才交给他牡丹扇，告诉他到栖凤楼与“牡丹神王”联络的暗号，现在只要将那件要物交给朱正奇，他的重任就算完成了。

沈吟龙端起酒杯，复又放下，用手掌捂住了杯口。

爹爹的话在他耳旁响起：“孩儿，怪爹爹不好，一直把你关在山里练功，未曾让你见过世面，此次托重任与你，爹爹实在放心不下。江湖险恶，人心难测。孩儿出山之后，行在江湖，须得处处小心谨慎……”

害人之心不可有，防人之心不可无。必须试试酒中是否有毒！

须臾，沈吟龙松开手掌。

杯中酒清如故，因掌力而诱发的酒香随之四溢。

酒中没毒。沈吟龙端起酒杯，仰脖一饮而尽。

好酒！他抓起酒壶再将空杯斟满。

此时，楼厅内响起了划拳猜令的喧哗声，各桌宾客又重新开始饮酒作乐。

门帘后，卢胜和钱有才并肩站着。

卢胜脸上透着阴恻恻的冷笑，心中对沈吟龙的戒意和恐惧已经消失，因为从刚才钱有才和沈吟龙的接触中，他已看出沈吟龙只不过是个刚出道的雏儿，一个刚出道的雏儿对他根本不会有威胁，他随时都可杀了他，就象捏死一只臭虫那么容易。

钱有才木然的脸上毫无表情，心中却是意念疾转。他可比卢胜还要多几个心眼。

这书生究竟是谁，为什么会有“牡丹神王”的信物？

从书生以掌试毒的手法，可知书生定是位武功极高的高手，但书生欣喜于色，举止单纯，幼稚，公然亮扇，以掌试毒，毫无掩饰，显然是个毫无江湖经验的人，这是为什么？”

不管怎样，待会将书生带到密室仔细审问，便会真相大

白了。

第一杯酒没有毒，但壶中的酒却有毒，他在倒出第一杯酒后，就暗在壶中下了毒，只需书生喝下这第二杯酒就绝逃不出他的手心。

沈吟龙举起酒杯凑到唇边，突然，他的手顿在空中，两耳直愣愣地支起。

大厅内刚喧起的吵闹声也突然静止，又呈现出可怕的静寂。

楼外传来了叫花子唱“莲花落”的声音：

竹板一打呱呱叫，  
听我打段莲花落。  
不用鼓，不用锣，  
不唱当年古怪歌，  
不说板凳爬上壁，  
不讲灯草打烂锅，  
别的事情我都不提，  
单表一个朱正奇。  
朱正奇，名声好，  
武林人称和事佬，  
爱花出名盖江南，  
广东有名牡丹王，  
.....

唱“莲花落”的是一个披着一件麻布衣，打着一双赤脚

的小叫花。

沈吟龙透过楼栏，望着在楼前唱“莲花落”的小叫花，脸上露出了惊诧、困惑之色。

这小叫花在楼前叫唱“牡丹神王”是什么意思？难道……

真是一波未平，一波又起。

卢胜脸色涨得紫红，用几乎有点发抖的声音问身旁的钱有才：“唱莲花落的人是谁？”

钱有才沉着脸，不急不忙地答道：“是那个半个月前刚到此地的，绰号叫‘鬼见愁’的小叫花朱石刁。”

“是不是朱正奇的后人？”卢胜咬牙切齿地问。

“不是。”钱有才静静地问，“绝对不是，朱正奇家谱上活着的三十九人都已被杀了，杀人后在下曾亲自一一验尸查证，绝不会有错。”

卢胜的眉毛拧到了一块，脸上肌肉一阵跳动。

凭卢胜现在的势力，粤东境内还没有人敢和他唱对台戏，就连惠州丐帮分舵也绝没有这个胆量，这“小叫花”会是哪门来路？

“小叫花”在继续唱：

“天不公来地不公，

阴云层层罩天空。

歹徒心狠似豺狼，

好人到头命不长，

假言名园把花赏，

“牡丹神王”死得惨，